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19-042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6月14日9:30在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3商务办公楼A座702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提前三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董事长陈敏生、董事陈金祖、王穗初、陈黎华、徐燕、陈志荣、独立董事贺云、沈维涛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独立董事赵波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特委托独立董事贺云先生代为出席并就本次会议的议题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3人、高管3人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对深圳市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一审判决提起上诉的议案;

针对深圳市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的一审判决书【案号:(2017)粤03民初932号及(2017)粤03民初154号】,经征询代理律师意见,公司认为上述一审判决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错误,公司拟在法定上诉期限内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关于公司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2019年6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业务调整暨更名议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2019年6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业务调整暨更名的公告》。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19-043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6月14日10:30在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3商务办公楼A座702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提前三日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吴悦娟、张子胜、田立新监事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悦娟主持,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对深圳市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一审判决提起上诉的议案;

针对深圳市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的一审判决书【案号:(2017)粤03民初932号及(2017)粤03民初154号】,经征询代理律师意见,公司认为上述一审判决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错误,公司拟在法定上诉期限内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本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关于公司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2019年6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后能更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

本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19-044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计提预计负债情况概述

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前海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深圳市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正宏科技”)租赁合同纠纷案,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

法院一审判决结果,本公司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正宏科技保证金2,500万元,并赔偿正宏科技损失69,197,147.09元。本公司认为,一审判决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错误,本公司不服上述一审判决,将在法定上诉期限内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二、计提预计负债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提预计负债69,197,147.09元,将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197,147.09元。

三、董事会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准确的会计信息。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后能更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三)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四)监事会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19-045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业务调整暨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整合资源,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将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货运公司”)进行业务调整,并相应变更名称、经营范围等,具体内容如下:

一、名称变更情况

为便于货运公司开展后续的国内货邮服务等相关业务,将货运公司名称由原“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机场国内货站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实际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国内货站公司”)。同时,根据上述业务调整、名称变更等事项的变动情况,对货运公司《公司章程》进行重新修订。

二、业务调整方案

为整合深圳机场业务资源,公司拟将深圳机场所代理国内航班(南航除外)的“集装设备管理”、“货物和邮件服务”两项业务(仅限国内部分,下同)委托国内货站公司进行管理。同时,根据国内货站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其营业范围进行调整,将营业范围由原“国内、国际航空货运销售代理业务(危险品除外);代理报关;自有房屋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调整为“为国内航空公司提供地面运输代理服务、集控管理,为航空货运代理人提供货物交接、理货、配送、仓储、分拨、提取、查询等服务以及国内、国际中转货物的处理、国内、国际航空货运销售代理业务(危险品除外);代理报关;房屋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

三、调整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调整的必要性

1.落实公司战略部署的需要

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明确提出打造深圳机场综合一体化现代物流,将公司国内货邮服务等业务委托国内货站公司进行管理,有利于促进公司国内货邮业务的经营管理转型,推进公司打造专业机场运营招商战略的实施。

2.建立专业化激励机制的需要

国内货邮业务不仅面临着同业竞争,同时面临着铁路、陆路等其他交通运输方式的竞争。深圳机场国内货邮业务占比逐年下降,传统的管理模式已无法完全适应激烈的竞争环境,变更货运公司业务范围,并将国内货邮服务等业务委托其经营,有利于建立市场化的激励机制,提升专业化运营水平。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业务调整是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将深圳机场所代理国内航班(南航除外)的“集装设备管理”、“货物和邮件服务”两项业务委托给全资子公司进行管理,有利于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和组织管理机构,促进公司更好发展。

2.本次调整不涉及资产、负债的调整,对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说明

(一)国内货站公司仍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此次经营范围等变更及业务调整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但国内货站公司的发展受政策环境、市场环境及发展趋势等客观因素影响,能否取得预期效果具有不确定性。

(二)本次业务调整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本案案由经理层负责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履行相关法律程序等。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行负担。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关于泓德裕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招商银行为销售机构及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9年6月1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招商银行办理以下适用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申购金额起点(元)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金额起点(元)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泓德裕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8000739 C类:480079	100	是	100	是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基金销售机构从事基金销售活动需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执行。

2、投资者可与招商银行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该金额即为申购金额,上述基金每期最低申购额不低于人民币300元(含300元)。基金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业务的最低金额限制。具体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招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将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本公司2015年9月17日发布在指定媒体和公司网站的《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0-888
网址:www.hongde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19-032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份数(股)	减持比例(%)
上海复星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26日-2019年12月26日	16.74	952,006	0.522(%)
	集中竞价	2019年4月11日-2019年4月11日	18.81	888,000	0.178(%)
合计			15.87	1,840,006	0.5

注:减持均价已扣除交易费用及印花税;

注1:减持比例按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总股本计算;

注2:减持比例按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本计算。

(二)减持计划实施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前后	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股份		减持计划实施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5,739,806	5.52	15,287,800	4.82
上海复星		15,739,806	5.52	15,287,800	4.82
减持数量		0	0	0	0

注:受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影响,上海复星股份数作相应调整。

三、其他说明

1、上海复星本次实施的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份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已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形;

2、上海复星承诺自公司IPO上市后3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目前,上述承诺已按期严格履行完毕,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3、上海复星未在相关文件中做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上海复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5、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复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上海复星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四、备查文件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19-049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股东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纳科技”)的《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告知函》,获悉赛纳科技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无限售流通股14,207,5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6%。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数(股)	减持均价(元/股)	占股份比例	备注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11日	5,807,400	22.80	0.539%	减持期间符合《上市公司减持股份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2019年1月11日	2,670,000	20.80	0.375%	
		2019年1月11日	2,670,000	20.80	0.375%	
		2019年1月11日	2,670,000	20.80	0.375%	
合计			14,207,528	21.19	1.336%	

2、控股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前后	减持前(股)	占股份比例	减持后(股)	占股份比例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81,372,818	55.59%	576,865,290	54.26%

二、其他说明

1、赛纳科技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9044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杭州京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杭州京瑞”)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其提交的“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获注册申请受理。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受理通知书主要内容

申请事项:化学药品进口药品注册证书核发

产品名称: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50μg/100μg(沙美特罗/丙酸氟替卡松),受理号:JXH51900073

产品名称: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50μg/250μg(沙美特罗/丙酸氟替卡松),受理号:JXH51900074

产品名称: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50μg/500μg(沙美特罗/丙酸氟替卡松),受理号:JXH51900075

主要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基本情况

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主要用于可逆的气道阻塞性气道疾病的规律治疗,包括成人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9-050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5年发行的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5南铝01和15南铝02、2017年发行的2017年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及其他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并评估的基础上,于2019年6月14日出具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5南铝01、15南铝02与17南铝01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9)100182】。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评级结果维持为AAA,15南铝01与15南铝02信用评级跟踪评级结果维持为AAA,17南铝01信用评级跟踪评级结果维持为A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全文见《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5南铝01、15南铝02与17南铝01跟踪评级报告》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1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331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年报问询函中要求公司就2018年年度报告后审查中关注事项做出说明,并在2019年6月1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年报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方及中介机构共同对《年报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此次年报问询函涉及内容较多,且部分内容需要年报审计会计师发表意见,目前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公司延期回复《年报问询函》,公司将积极协调各方推进《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预计将于2019年6月21日之前完成回复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82 证券简称:好想你 公告编号:2019-043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6月14日收到董事吴华向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吴华向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吴华向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吴华向女士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公司董事会对吴华向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由衷感谢。

特此公告。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

注:受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影响,上海复星股份数作相应调整。

三、其他说明

1、上海复星本次实施的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份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已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形;

2、上海复星承诺自公司IPO上市后3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目前,上述承诺已按期严格履行完毕,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3、上海复星未在相关文件中做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上海复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5、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复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上海复星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四、备查文件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19-049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赛纳科技承诺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赛纳科技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赛纳科技承诺连续6个月内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实施细则》规定,因收益权互换减持的3,507,400股,交易的受让方承诺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向赛纳科技员工持股平台减持的合计10,700,128股为公司2016-2017年通过集中竞价增持的股份,不受减持新规限制。

4、公司将继续关注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持股变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9044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和儿童哮喘,包括接受有效维持剂量的长效β受体激动剂和吸入型糖皮质激素治疗的患者;目前使用吸入型糖皮质激素治疗但仍有症状的患者。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由葛兰素史克公司原研开发,并于2001年以商品名“舒利迭”进入中国市场,根据米内网终端数据显示,舒利迭2017年销售额约为14.2亿元,目前已过专利保护期。

土耳其芬克克人药物工业和贸易股份公司对药进行了仿制开发,已有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50μg/100μg(沙美特罗/丙酸氟替卡松)和50μg/250μg(沙美特罗/丙酸氟替卡松)两个规格获英国、冰岛等欧盟国家的上市许可。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京瑞负责该药品在国内的进口注册,并取得其中国市场独家经销权。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注册法规规定,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获得注册申请受理后,还将接受专业审评、生产现场检查、临床现场核查等审查,审查及核查通过后颁发药品进口注册批件,产品上市。因此上述产品获得注册受理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影响,相关产品的审评在各阶段所需的时间和结果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对上述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控制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9-056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举办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基本情况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2019年6月13日在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的劲嘉科技大厦及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燕山大街的劲嘉产业园举办了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参加本次活动的有投资者、机构调研员、媒体记者等百余人,公司董事长齐鲁予先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李德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晓华女士、副总经理黄华先生、子公司深圳劲嘉鑫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田学礼先生、子公司深圳因味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陈臻昊先生等出席了本次活动。